

#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8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20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回复公告如下:

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73.01亿元,占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7.89%,其中受限资金0.38亿元,主要为保证金等;有息负债期末余额为3.71亿元,主要为短期借款3.69亿元。你公司于2020年1月,取得信托借款2亿元,银行借款1.5亿元,用于为子公司支付媒体投放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此外,你公司2019年度委托理财发生额124.14亿元,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7.91亿元,主要为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624.4亿元,其他理财产品1.16亿元等;你公司称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请你公司:

(1) 核查并说明除已披露的0.38亿元保证金受限资金外,货币资金是否存及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

本公司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36,00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72,054.03元为本公司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被司法冻结的款项,其余款项25,661,256.77元均为本公司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可随意支取的款项。本公司银行存款期末余额中,包括2,239,712.40元被司法冻结,其余666,185,285.00元均为本公司存放于各银行可随意支取的款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受限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2,239,712.40	司法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36,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72,054.03	司法冻结
合计	38,311,766.43	

(1) 公司被司法冻结的其他货币资金种类及金额,公司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被司法冻结的原因,对应的具体业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猎鹰网络有限公司(“上海猎鹰”)从2017年6月开始开展互联网游戏业务,通过第三方收款平台如支付宝、微信、爱贝结算,爱贝平台因其平台自身经营问题被查封,司法机关对爱贝平台发生过游戏业务的公司进行批量冻结,上海猎鹰冻结资金为2,239,712.40元,现排队解封中,另在爱贝平台剩余72,054.03元未提现,需等爱贝平台审查完毕后,才能提现;涉及的银行账户为上海猎鹰基本户,冻结金额2,239,712.40元,不影响基本户正常运转、冻结。

(2) 公司开具信用证业务,涉及3,600万元保证金,业务情况如下:

信用证保证金3,60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智度亦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亦复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亦复”)2019年因腾讯业务和深圳平安银行保证金函保函而收取的保证金。保函总金额为1.2亿元,按协议约定保函开立后,西藏亦复必须在深圳平安银行缴纳保证金总额30%的保证金,即3,600万元。待保函到期,西藏亦复返还1.2亿元后,该保证金返回西藏亦复。2019年12月21日深圳平安和西藏亦复开始第一期的保函业务,故在此之前,西藏亦复打款至深圳平安银行保证金款项3,6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保函尚未到期,故保证金也处于冻结状态。公司开具保函金额同质押保证金金额严格按照同平安银行的协议约定执行,二者匹配。

综上,2019年末,除上述用于信用证保证金的36,000,000.00元及被司法冻结的2,311,766.43元使用受到限制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

(2) 说明上述全部借款的主要用途,截至目前已逾期及未来12个月将逾期的主要债务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出借方名称及关联关系、借款期限、借款利率、逾期利率以及是否存在质押、抵押等),未到期偿还原因(如适用)、偿付计划及是否具有充足的偿债资金,在此基础上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债务逾期情形;

公司回复:

本公司目前全部借款用途均为支付媒体资源采购款,随着业务量的增长,对应的媒体付款、保证金、客户应收账款等规模都呈现增加,考虑到媒体付款周期与客户回款周期的时间差,媒体预付与客户回款政策的波动、资金使用峰值的增长等因素,对公司经营的资金的整体需求量也进一步增长。截至目前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已逾期及未来12个月将逾期的债务情况。

公司主要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借方名称	关联关系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方式	担保偿还	是否逾期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非关联关系	5,000.00	1年	4.75%	信用借款	已于2020年偿还	否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非关联关系	10,000.00	1年	4.78%	信用借款	按季度付息,一次性还本	否
光大银行郑州分行	非关联关系	7,891.48	1年	3.03%	信用借款	按季度付息,一次性还本	否
渤海银行北京分行	非关联关系	10,000.00	1年	4.56%	信用借款	按季度付息,一次性还本	否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非关联关系	4,000.00	1年	5.22%	保证借款	按季度付息,一次性还本	否
合计		36,891.48	—	—	—	—	—

以上借款本公司均有明确的还款安排,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债务逾期情形。

(3) 列示报告期内发生的委托理财明细,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投资金额、理财产品最终投资标的、投资标的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投资期限、投资收益分配及发放计划安排、预计参考投资收益率,截至回函日的实际收回情况(如适用),实际投资收益及其与协议的差异(如适用);

公司回复:

本公司目前全部借款用途均为支付媒体资源采购款,随着业务量的增长,对应的媒体付款、保证金、客户应收账款等规模都呈现增加,考虑到媒体付款周期与客户回款周期的时间差,媒体预付与客户回款政策的波动、资金使用峰值的增长等因素,对公司经营的资金的整体需求量也进一步增长。截至目前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已逾期及未来12个月将逾期的债务情况。

公司主要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收回金额	产生收益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121,363.68	75,128.15	3,190.62	0.00

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名称,购买情况,产品的最终投向等信息详见附件(一)。

公司委托理财是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的,风险可控。公司对具体投资项目的风险与收益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确保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影响。公司2019年度委托理财产生的收益约为3,199万元。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 结合公司经营营运资金需求量、委托理财产品平均参考(或实际)年化收益率、期限与有息债务平均利率、期限的对比情况等,说明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 公司经营营运资金需求量测算逻辑、过程如本问询函第2题(1)问,测算结果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113,442.67万元;

2. 委托理财产品平均参考(或实际)年化收益率、期限与有息债务平均利率、期限的对比情况等;

公司理财产品购买明细信息如本问询函第1题(3)问所列示,该类理财产品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收回金额	产生收益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121,363.68	75,128.15	3,190.62	0.00

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名称,购买情况,产品的最终投向等信息详见附件(一)。

公司委托理财是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的,风险可控。公司对具体投资项目的风险与收益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确保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影响。公司2019年度委托理财产生的收益约为3,199万元。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为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 列示报告期内发生的委托理财明细,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类型、投资金额、理财产品最终投资标的、投资标的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投资期限、投资收益分配及发放计划安排、预计参考投资收益率,截至回函日的实际收回情况(如适用),实际投资收益及其与协议的差异(如适用);

公司回复: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的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15.21亿元,其中存放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8.99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61亿元,其余3.61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资金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7.91亿元,部分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4.87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37亿元,其余0.67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余额。如向回函第2题(1)问的回复,公司经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约为113,442.67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峰值,公司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且绝大部分的理财产品为随存随取,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资金峰值的需要,又能适当提供公司资金使用率,公司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境内业务发展所需而保留的现金储备,确保资金充裕,正常发展。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4. 公司2020年6月9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23亿元,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投资:

公司有息负债列示如下:

平均利率为4.66%,期限为1年;

3. 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的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15.21亿元,其中存放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8.99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61亿元,其余3.61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资金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7.91亿元,部分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4.87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37亿元,其余0.67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余额。如向回函第2题(1)问的回复,公司经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约为113,442.67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峰值,公司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且绝大部分的理财产品为随存随取,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资金峰值的需要,又能适当提供公司资金使用率,公司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境内业务发展所需而保留的现金储备,确保资金充裕,正常发展。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5. 公司2020年6月9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23亿元,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投资:

公司有息负债列示如下:

平均利率为4.66%,期限为1年;

3. 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的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15.21亿元,其中存放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8.99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61亿元,其余3.61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资金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7.91亿元,部分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4.87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37亿元,其余0.67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余额。如向回函第2题(1)问的回复,公司经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约为113,442.67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峰值,公司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且绝大部分的理财产品为随存随取,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资金峰值的需要,又能适当提供公司资金使用率,公司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境内业务发展所需而保留的现金储备,确保资金充裕,正常发展。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6. 公司2020年6月9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23亿元,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投资:

公司有息负债列示如下:

平均利率为4.66%,期限为1年;

3. 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的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15.21亿元,其中存放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8.99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61亿元,其余3.61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资金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7.91亿元,部分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4.87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37亿元,其余0.67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余额。如向回函第2题(1)问的回复,公司经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约为113,442.67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峰值,公司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且绝大部分的理财产品为随存随取,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资金峰值的需要,又能适当提供公司资金使用率,公司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境内业务发展所需而保留的现金储备,确保资金充裕,正常发展。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7. 公司2020年6月9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23亿元,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投资:

公司有息负债列示如下:

平均利率为4.66%,期限为1年;

3. 委托理财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主要理财产品的选择依据,在货币资金及委托理财合计余额高达15.21亿元的情况下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15.21亿元,其中存放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8.99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61亿元,其余3.61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资金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余额为7.91亿元,部分于境外的合计余额为4.87亿元,互联网金融业务合计余额为2.37亿元,其余0.67亿元为境内的互联网媒体、数字营销业务板块余额。如向回函第2题(1)问的回复,公司经营营运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约为113,442.67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峰值,公司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且绝大部分的理财产品为随存随取,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中资金峰值的需要,又能适当提供公司资金使用率,公司委托理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境内业务发展所需而保留的现金储备,确保资金充裕,正常发展。公司维持及新增上述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8. 公司2020年6月9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显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23亿元,主要用于下列项目投资:

公司有息负债列示如下:

平均利率为4.66%,期限为1年;

3.